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 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 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0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北京約頓氣膜建築技術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北京體育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劉學恒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劉學恒先生、林嘉德先生及侯工達先生;非執行董 事為胡野碧先生及胡伊娜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謝文傑先生、樂圓明先生、 辛羅林先生及潘立輝先生。

公告编号: 2024-030

证券代码: 831527

证券简称: 约顿气膜

主办券商: 中信建投

北京约顿气膜建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被调整至基础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降层调整情况

调整前所属层级: 创新层

调整后所属层级: 基础层

降层调整生效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2024年8月22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关于发布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等 11家创新层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股转公告【2024】358号),对北京约顿气膜建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出降层决定,主要内容如下:

北京约顿气膜建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因连续 60 个交易日股票每日收盘价均低于每股面值,触发《分层办法》第十四条第(九)项规定的降层情形,调入基础层。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挂牌公司对降层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交易 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如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或复核申请未被受理,全国股转公司将自2024年8月30日起将公司调入基础层。

公司对降层决定无异议,未提交复核申请,自2024年8月30日 起公司调入基础层,且自被调整至基础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再次 进入创新层。

二、 备查文件

《关于发布中大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等 11 家创新层公司降层决定的公告》(股转公告 (2024) 358 号)

北京约顿气膜建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